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emo Services Co., Ltd** **樂摩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39)

### **年度股東會通知**

茲通告，樂摩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以混合會議的方式，線下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區科技東路11號網訊智慧中心B棟21層，線上通過虛擬會議形式）召開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旨在考慮並（如認為適當）通過下列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並批准2025年董事報告。
2. 考慮並批准2025年監事會報告。
3. 考慮並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4. 考慮並批准2025年利潤分配。
5. 考慮並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6. 考慮並批准重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次年度股東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7. 考慮並批准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8. 考慮並批准非上市股份股東所持最多32,329,580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流通，該等轉換可於適當時間分階段進行。
9. 考慮並批准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處理與H股全流通相關的事宜。

10. 考慮並批准本公司與福建榮耀於2026年3月20日訂立的新製造框架協議、新合作框架協議及新研發框架協議，以及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並就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集團簽署或訂立其他文件、補充協議或契據，並採取其認為必要或適宜的所有行動，以落實該等新製造框架協議、新合作框架協議及新研發框架協議，並可作出其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修訂。
11. 考慮並批准本公司與上海貓一會於2026年3月20日訂立的機器按摩服務協議，以及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並就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集團簽署或訂立其他文件、補充協議或契據，並採取其認為必要或適宜的所有行動，以落實該機器按摩服務協議，並可作出其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修訂。

### 特別決議案

12. 考慮並(如認為適當)通過(可作出或不作出修訂)下列特別決議案：

#### 「動議：

- (1) 授予董事會無條件一般授權，根據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發行、配發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並作出或授予可能要求在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或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期權，惟受下列條件規限：
  - (a) 董事會根據上述授權配發、發行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包括根據以下方式進行者)：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 (ii) 根據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行使期權；及

(iii)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提供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以配發股份代替全部或部分股份股息，

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如有））的20%；及

(b) 董事會僅會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的前提下，並在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其他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的所有必要批准（如需要）後，方可行使上述授權項下的權力；

就本決議案而言：

「相關期間」指自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A. 本公司下次年度股東會結束時；
- B. 本公司公司章程或其他適用法律要求本公司召開下次年度股東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C. 股東在股東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上述決議案授予的授權時；

「供股」指董事確定一個固定記錄日期，向當日名列本公司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登記冊的股東，按其當時所持該等股份或該類別股份的比例（受董事就零碎權益或考慮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法律的任何限制或義務、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要求而可能認為必要或權宜的除外情況或其他安排所規限），發出的股份要約，且該要約在董事會確定的期限內有效。

- (2) 待董事會決定根據本決議案第(1)分段配發股份後，授權董事會：
- (a) 批准、簽署及作出或促使簽署及作出與配發該等新股或出售、轉讓庫存股相關的所有文件、契據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確定發行時間及地點、向相關機構提出所有必要申請，以及訂立承銷協議(或其他任何協議)；
  - (b) 確定所得款項用途，並在中國、香港及／或其他適當地區及司法管轄區向相關機構辦理所有必要的備案及登記手續；及
  - (c) 根據本決議案第(1)分段配發股份所帶來的實際資本增加，相應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並在中國、香港及／或其他適當地區及司法管轄區向相關機構辦理資本增加的登記手續，並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修訂，以反映該等資本增加及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其他相應變動。」

13. 考慮並(如認為適當)通過(可作出或不作出修訂)下列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授予董事會全權酌情及及時回購本公司已發行H股的一般授權，受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資本市場波動及本公司股價變動的影響，並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
- (b) 本公司公開發行H股的回購總數，不得超過年度股東會上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庫存股(如有))的10%(即回購H股總數不得超過年度股東會上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的10%)；

回購資金為符合監管政策法規要求的資金，包括自有資金及自籌資金。本公司公司章程賦予本公司回購H股的權利。回購資金包括本公

司根據公司章程以及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可合法劃撥用於該用途的內部資源；

- (c) 制定、批准及實施具體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回購股份的價格、種類、批次、數量及執行時間，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辦理通知本公司債權人、刊發公告、處理債權人權利行使相關事宜（如涉及）等相關手續，以及簽署與股份回購相關的其他文件或協議；
- (d) 如適用，辦理已回購H股的註銷手續，減少註冊資本，並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總股本、股權結構等相關規定，並在境內外辦理相關法定登記及備案手續；或如適用，辦理將已回購H股轉為庫存股的必要手續，並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總股本、股權結構等相關規定，並在境內外辦理相關法定登記及備案手續；
- (e) 如法律法規或證券監管機構就股份回購政策有新的規定，或市場情況發生變化，除非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要求或本公司公司章程要求股東會重新表決，否則董事會可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要求以及市場情況及本公司實際情況，調整回購方案並繼續辦理股份回購相關事宜；及
- (f) 就本決議案而言：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該等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相關期間」指自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次年度股東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公司章程或其他適用法律要求本公司召開下次年度股東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在股東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上述決議案授予的授權時；
14. 考慮並批准與（其中包括）撤銷監事會及本公司股本增加相關的公司章程建議修訂。
15. 考慮並批准股東會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
16. 考慮並批准董事會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

此致  
承董事會命  
樂摩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韓道虎

香港，2026年4月24日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名單，本公司股東名冊將由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至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關閉，期間將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投票的股東，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H股持有人）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福州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科技東路11號網訊智慧中心B座21樓）（非上市股份持有人）辦理登記。於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投票。

為確定股東享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股東名冊將由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至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關閉，期間將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於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享有該建議末期股息。為符合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未登記的H股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於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本公司H股持有人）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福州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科技東路11號網訊智慧中心B座21樓）（本公司非上市股份持有人）辦理登記。

2. 任何以本公司名義登記的庫存股，在本公司股東會上均無表決權。為免生疑，僅就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司將任何庫存股存入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後，須就該等股份放棄在本公司任何股東會上的投票權。
3. 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委任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自出席年度股東會代表相關股東。

委任代表的文件須以書面形式作出，並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法團，該文件須加蓋其公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該文件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

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連同經公證的授權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於年度股東會或延期召開的大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24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5月17日（星期日）上午10時正），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H股持有人）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福州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科技東路11號網訊智慧中心B座21樓）（非上市股份持有人）。填妥並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股東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延期召開的大會（視情況而定）並投票。

4.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在股東會上的任何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年度股東會通知所列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5. 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延期召開的大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須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費用。
6. 有關各項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刊發的通函。

7. 股東及其委任代表親自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延期召開的大會（視情況而定）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如出席股東為法團，其法定代表人須出示身份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資格證明文件及持股證明；如委任委任代表親自出席，該委任代表須出示身份證及相關股東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
8. 本通知中提及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謝忠惠先生、封寶財先生及陳興先生；(ii)非執行董事韓道虎先生及吳景華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雷志剛先生、董慧女士及薛家麟先生。